河南牧业经济学院招标采购各环节工作完成时间节点简图

采购申请

自项目立项归口管理部门移交项目建设资料之日起一个月内，建设归口管理部门应完成编制招标采购文件所需各项资料的审核、提交，落实项目经费，填报采购意向，办理招标采购申请审批手续。

计划报备与资金关联

国资处自接到建设归口管理部门采购申请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，完成政府采购系统计划报备推送；财务处 2 个工作日内完成资金关联挂接。

公布采购意向、编制招标采购文件、组织招标采购活动

国资处根据招投标法、政府采购法依法公布采购意向、编制或委托编制招标采购文件、组织建设项目招标 采购活动：其中，采购意向公布应自接到建设归口管理部门填报的采购意向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完成；自接到建设归口管理部门递交采购申请之日起 3 个日历天完成技术参数公示，无异议的项目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招标采购文件编制和“进场”开评标申请；公开招标自招标文件发出至投标截止日不得少于 20 日历天，询价、竞争性谈判及单一来源采购不少于 3 个工作日，竞争性磋商采购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；项目建设工作小组应在收到评标（成交）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，对评标（成交）结果予以确认。

合同签订与备案公示

建设归口管理部门应自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合同审核、会签和书面签订工作，合同签订后 1 个工作日内应将合同副本及相关资料送达国资处；国资处自接到完整资料后 2 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备案与公示。

项目验收与审计

项目建设单位和建设归口管理部门应按照合同约定规定，及时组织项目验收；验收合格后 2 个工作日内向审计处报送项目审计资料；自审项目审计处应自接到完整送审资料之日起，10 个工作日内出具审计报告。外审项目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。

资产录入与审核

达到资产入账标准的，项目建设单位应在验收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资产信息系统录入填报；建设归口管理部门在项目建设单位推送信息后 3 个工作日内完成信息审核。

资产入库与报账

国资处在接到建设归口管理部门推送信息当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完成确认审核；建设归口管理部门自国资处审核通过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，凭资产入库单及其他报账资料办理资产报账入账（属于政府采购项目的还需到国资处资产科办理资金支付推送手续）；项目建设单位领取粘贴资产条形码。

资金支付与回调

财务处在完成项目资金支付之日起，5 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预算与合同报备金额对比统计，并申请办理余额资金回调。

注：上述内容具体规定详见学校有关制度。